



目的地旅遊推介會

第十一屆澳門國際旅遊（產業）博覽會將繼續舉辦“目的地旅遊推介會”，為參展商和特邀買家提供商務交流洽談平台，延續商務發展，跟進並因此增加商務配對成功機會。因應本屆旅博會已重啟國際市場，除了澳門參展商外，也開放給國際及國內實體參展商。

參展商將以演講形式向線下特邀買家及專業觀眾（約120位）進行交流，並於旅博會官網實時直播，供線上專業觀眾觀看，若錯過直播，也可於日後在旅博會官網上看重播。推介會將安排自由洽談時間，讓參展商除了可在指定交流區與線下特邀買家進行交流之外，更可透過“旅博會”在推介會現場提供之網路及電腦設備，與線上專業觀眾進行實時商務交流。

1. 基本資料

地點： 威尼斯人金光會展 展館B會議廳

日期： 6月30日 - 7月2日

◇ 6月30日 - 7月1日 (B2B)

推介會每場時間為15分鐘，每進行3場推介會後（45分鐘），有15分鐘的自由洽談時間，大會將組織線下特邀買家參與推介會，推介會期間，現場買家可於推介會自由洽談時間於現場與推介會演講單位進行商務洽談

◇ 7月2日 (B2C)

參展商可自行組織觀眾參加

日期	6月30日	7月1日	7月2日
時間	場次		
10:00-10:15		推介會16	推介會34
10:15-10:30		推介會17	推介會35
10:30-10:45		推介會18	推介會36
10:45-11:00		自由洽談	自由洽談
11:00-11:15	推介會1	推介會19	推介會37
11:15-11:30	推介會2	推介會20	推介會38
11:30-11:45	推介會3	推介會21	推介會39
11:45-12:00	自由洽談	自由洽談	自由洽談
12:00-14:00	午餐		
14:00-14:15	推介會4	推介會22	推介會40
14:15-14:30	推介會5	推介會23	推介會41
14:30-14:45	推介會6	推介會24	推介會42
14:45-15:00	自由洽談	自由洽談	自由洽談
15:00-15:15	推介會7	推介會25	推介會43
15:15-15:30	推介會8	推介會26	推介會44



15:30-15:45	推介會9	推介會27	推介會45
15:45-16:00	自由洽談	自由洽談	自由洽談
16:00-16:15	推介會10	推介會28	推介會46
16:15-16:30	推介會11	推介會29	推介會47
16:30-16:45	推介會12	推介會30	推介會48
16:45-17:00	自由洽談	自由洽談	自由洽談
17:00-17:15	推介會13	推介會31	
17:15-17:30	推介會14	推介會32	
17:30-17:45	推介會15	推介會33	
17:45-18:00	自由洽談	自由洽談	

2. 大會提供給參與機構的服務

- ◇ 免費提供會議場地、舞台及LED屏背板、基本燈光照明、音響設備及桌椅、筆記本電腦
- ◇ 提供英語及普通話同傳翻譯服務
- ◇ 旅博會官網實時直播/重播

註：如需要其他服務請提前與大會聯絡安排

3. 參與機構須知

- ◇ 推介會演講單位均須來自本屆旅博會之實體參展商，並僅限屬於國家及地區政府旅遊機構及旅遊資源類型，即景區景點、主題樂園、酒店及度假村、旅遊交通及旅行社等。有意願參加參展商需填寫及提交“目的地旅遊推介會申請表”，大會將按先到先得原則與演講單位落實演講時間段
- ◇ 參與推介會的參展商需要提前準備好PPT且保持推介內容在15分鐘以內，於6月15日前回傳至samuel.choi@mitexpo.mo（郵箱），供大會審核
- ◇ 推介會期間，除了演講者外，建議參與推介會的參展商提供一名人員在推介會現場指定區域(由大會提供桌椅)與現場觀眾交流
- ◇ 每個演講參展商將獲配一台可上網筆記本電腦供參展商和已註冊線上專業觀眾於會後進行實時溝通交流；觀看推介會活動直播或重播的已註冊線上專業觀眾也可透過商務配對系統PSA與演講單位預約會後洽談
- ◇ 未註冊線上專業觀眾將可透過大會指定電郵地址查詢推介會演講單位聯絡方式供雙方作後續對接洽談，演講參展商有義務與大會於推介會後向其提供之機構名單聯絡及回覆



第十一屆澳門國際旅遊（產業）博覽會
11.^o Expo Internacional de Turismo (Indústria) de Macau
11th Macao International Travel (Industry) Expo

目的地旅遊推介會申請表

07/2023

澳門威尼斯人金光會展 展館B會議廳

申請截止日期：2023年5月30日



機構中文名稱： _____

機構英文名稱： _____

聯絡人： _____ 職銜： _____

電話： _____ 傳真： _____ 電郵： _____

國家/地區： _____

中文地址： _____

英文地址： _____

機構簡介

講者資料

講者姓名：
職稱：
國家/地區：
個人簡介：

電郵：info@mitexpo.mo

網址：www.mitexpo.mo

查詢：(853) 2870 3707 / 2870 0655

傳真：(853) 2870 0238



第十一屆澳門國際旅遊（產業）博覽會
11.^o Expo Internacional de Turismo (Indústria) de Macau
11th Macao International Travel (Industry) Expo

目的地旅遊推介會申請表

07/2023

澳門威尼斯人金光會展 展館B會議廳

申請截止日期：2023年5月30日



- 講話內容，包括大綱及講話稿
- 視頻（數量：_____，語言：_____）
- 簡報（PPT）（頁數：_____，語言：_____）
- 圖片（數量：_____）
- 其它（請註明：_____）

*需要在2023年6月15日前提供資料

1. 主辦單位對演講者所發表的言論及內容不負任何法律責任，並保留使用、發放及宣傳的權利。
2. 申請者請提供演講者簡介資料、發表內容及相關資料予大會備案之用。
3. 根據澳門特別行政區第 8/2005 號法律《個人資料保護法》相關規定：
- 演講者所提供的機構及個人資料，只會用做處理與本次活動直接相關的用途；
- 演講者明白第十一屆澳門國際旅遊（產業）博覽會主辦機構將會在會議上拍攝活動現場觀眾照片及錄製視頻，並同意相關照片和視頻可用於官方宣傳媒體作活動推廣。
4. 每場會議不能超出指定使用時間，使用時間包括會議前佈置和清理會場所需之時間。
5. 對會議場地及設備使用之申請，大會將保留最終決定權利。

公司印章及負責人簽署

申請日期

主辦單位：
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旅遊局

承辦單位：
澳門旅行社協會
地址：澳門友誼大馬路 1023 號南方大廈四樓 A 座
電話：(853) 2870 3707
傳真：(853) 2870 1083
電郵：info@mitexpo.mo

此欄由大會填寫

收表日期：_____

批准使用日期及時間：_____

審批人：_____

簽名

電郵：info@mitexpo.mo

網址：www.mitexpo.mo

查詢：(853) 2870 3707 / 2870 0655

傳真：(853) 2870 0238